

建设一个“不使用核武器”的世界

徐 进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长策智库全球宏观经济政策项目特约研究员)

本报告是全球宏观经济政策(GMEP)的系列研究成果之一。GMEP是长策智库的研究项目之一。GMEP的宗旨是:立足中国的国家利益,依据中国的国际战略,及时深入的分析与中国有重大利益关系的问题和地区国别,为政府决策和企业经营服务。GMEP的其他系列报告包括:《全球宏观经济快讯》、《GMEP工作论文系列》等。本报告仅代表作者观点,不代表长策智库及作者所在单位的观点。未经GMEP授权,请勿发表、引用和传播。

建设一个“不使用核武器”的世界¹

徐进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长策智库全球宏观经济政策项目特约研究员)

内容提要: 建立“无核世界”是国际社会的崇高理想，但在短期之内实现这一理想有很大的困难。不但既有的核国家不可能彻底销毁核武器，而且许多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仍在试图非法获得核武器。然而，自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来，“不使用核武器”已经成为一种非正式的国际规范，并对核国家的对外行为产生过并仍在产生巨大的约束作用。国际社会更现实的目标是将“不使用核武器”规范法律化，努力建设一个“不使用核武器”的世界，作为通向“无核世界”的一个中间步骤。我们建议由联合国主持制订《不使用核武器公约》，该公约的核心内容应当包括：所有核国家均承诺互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承诺不对加入该公约的无核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所有核国家均承诺停止研制和装备新的战役战术核武器，包括低当量核武器，并承诺在一定期限内全部销毁战役战术核武器；所有核国家承诺不向非政府组织转让军用和民用核技术；所有核国家应自觉避免执行有可能导致另一核国家将常规武器误认为核武器的军事行动；加入该公约的无核国家承诺不对有核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所有国家承诺共同反对核国家在官方表态或文件中使用具有核威胁含义的语言，并有责任对核国家使用核武器的意图进行揭露和谴责。

关键词: 核武器 无核世界 国际合作

¹ 徐进，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助理研究员，长策智库全球宏观经济政策研究项目特约研究员。xuj@cass.org.cn。作者感谢长策智库支持。文责自负。

核武器的巨大威力使许多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试图非法获得核武器，因而核武器的扩散有可能给国际安全带来巨大危害。建立“无核世界”仍然是国际社会的崇高理想，但在短期之内实现这一理想还有很大的困难。更为务实的作法是将现存的“不使用核武器”规范法律化，作为通向“无核世界”的一个中间步骤。当核武器成为不能使用的武器时，即使暂时不能完全消除核武器，国际社会安全程度也能得到较大的提高。

一、核扩散的基本形势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把世界上的国家分为有核国和无核国两类，但后来事态的发展并不如条约制定者设想地那么简单。根据各国的核技术能力和政治态度，我们可以把世界上的国家分为六种类型：1. 合法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即美国、俄罗斯、中国、英国和法国等五国。2. 非法但公开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包括印度、巴基斯坦和朝鲜。3. 非法但秘密拥有核武器的国家，现在只有以色列。利比亚和南非过去曾秘密发展核武器，但现在已经完成弃核。²4. 有发展核武器意图但暂未全面掌握核技术的国家，包括伊朗和叙利亚。5. 有核技术但不发展核武器的国家，包括乌克兰和日本。³6. 既无核技术亦无意发展核武器的国家，包括除前五类国家之外的所有国家。

印度是第一个跨越核门槛的国家。印度早在1946年就开始研究民用核技术，但尼赫鲁在世时一直坚持不发展核武器的政策。印度在中印边境战争的失败以及中国1964年第一次核试验的成功极大地刺激了印度，使其以中国未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为由拒绝加入该条约，并转而发展核武器。印度在1974年5月18日进行了第一次地下核试验，但声称这是一次“和平的核爆炸试验”。⁴此后，印度的核武器研制工作走入“地下”，重点加强浓缩铀与钚的提炼，核武器的零部件研制，以及核工业的配套设施。到1998年为止，印度已拥有核电站9座、重水工厂6座、核反应堆7座、核燃料后处理厂2座和铀浓缩工厂1座。此外，正在兴建中的还有8座核电站、6座重水工厂、1座核反应堆和1座铀浓缩工厂。据估计，截止1995年，印度已拥有可生产70—90枚原子弹的钚，储藏的铀原料可制造20—50件核武器。⁵1998年5月11日和13日，印度公开进行五次核试验，从而正式跨过了核门槛。据美国卡内基纪念基金会

² 南非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就已研制出核武器，但在1993年白人种族主义政权垮台前弃核，并于1991年和1996年分别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利比亚曾秘密研发核武器，但在2003年宣布弃核。2004年1月，利比亚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3月，又签署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附加议定书。关于这两国的核政策及弃核过程，请参见赵恒：《南非核政策的历史透析》，《西亚非洲》，2004年第3期；岳汉景：《利比亚的核政策：历史与现实》，《阿拉伯世界研究》，2009年第3期。

³ 苏联解体后，乌克兰、白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三国一度自然拥有部署在其领土上的战略核武器，但到1996年11月，这三国领土上的战略核武器全部运往俄罗斯销毁。郑羽主编：《独联体十年：问题、现状、前景》上卷，世界知识出版社，2002年版。

⁴ 赵恒：《印度核政策研究》，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4年，第3—4章。

⁵ 同上文，第91页。

(Carnegie Endowment)核政策项目组估计,印度现在大约有50枚核弹头。⁶

1971年印巴战争之后,巴基斯坦开始秘密实施核武器发展计划。1974年印度进行了核装置爆炸后,该计划明显加速,并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取得了较大的进展。1998年5月28日和30日,为了应对印度的核试验,巴基斯坦进行了6次不同当量的核试验,从而也正式跨过了核门槛。巴基斯坦的核武器主要依靠浓缩铀,因而重点发展离心浓缩技术,建立武器级铀的生产能力,同时也兼顾发展后处理技术生产和积累裂变钚。据美国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Carnegie Endowment)核政策项目组估计,巴基斯坦大约有60枚核弹头。⁷

从上世纪60年代中期开始,朝鲜就利用前苏联提供的研究用反应堆开始核技术的研究。到20世纪80年代,朝鲜分别在泰川和宁边开始建设200兆瓦的反应堆和后处理设施,并进行了中子轰击试验。迫于苏联的压力,朝鲜在1985年12月签署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1994年10月,美朝双方签订了《美朝合作框架》,此后九年间,朝鲜没有重新处理反应堆燃料或重启反应堆。2001年布什出任美国总统后,开始对朝鲜采取强硬外交方针。朝鲜毫不示弱,于2003年1月10日宣布退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重新启动宁边的核反应堆和后处理工厂,2006年10月9日进行了第一次核试验,2009年5月25日,进行了第二次核试验。2009年9月4日,朝鲜宣布铀浓缩试验和乏燃料棒再处理均进入最终阶段,并正在有望获得武器级钚。现在不清楚朝鲜大概拥有多少枚核弹头。但国际防核扩散专家表示,朝鲜拥有至少能够制造6—8枚弹头的核材料。⁸

以色列核力量发展的历史可以追溯到20世纪50年代末。最初是由法国向以色列提供了一个核反应堆,并援建了几个核设施。到1967年,以色列已经获得足够制造一件核武器的钚。另外,它还从美国获得了100公斤高浓度铀,从美国、南非以及其他一些国家获得了天然铀矿石或加工过的铀矿石,从挪威获得了重水,从法国取得了核武器设计和制造的资料,以及从法国和美国获得了核武器试验的数据。各种迹象表明,在20世纪60年代末,以色列已经造出第一颗原子弹。⁹以色列对其核力量的发展过程与状况讳莫如深,不承认(但也不否认)拥有核武器,不公开辩论核武器问题,不明确表示在什么情况下会使用核武器。据美国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核政策项目组估计,以色列可能拥有64—112枚核弹头。¹⁰

伊朗核能源开发活动开始于20世纪50年代,当时得到美国及其他西方国家的支持。1980年美伊断交后,美国曾多次指责伊朗以“和平利用核能”为掩护秘密发展核武器,并对其采取“遏制”政策。2003年2月,伊朗宣布发现并提炼出核电站用铀。美国为此多次警告伊朗停止与铀浓缩相关的活动,甚至威胁将伊朗核问题提交联合国安理会。2003年9月,国际原子能机构通过决议,要求伊朗尽快签署《不扩散核武器条约》附加议定书,终止提炼浓缩铀

⁶ <http://www.carnegieendowment.org/npp/2009-global-prolif6.pdf>

⁷ <http://www.carnegieendowment.org/npp/2009-global-prolif6.pdf>

⁸ 《朝鲜核设施数量及投放能力等情况》, <http://world.people.com.cn/GB/1029/42354/4894525.html>;《朝鲜宣布铀浓缩试验进入最后阶段并正将钚武器化》,

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09-09/04/content_11995167.htm。

⁹ 朱丹:《以色列核力量发展模式》,《西亚非洲》,2003年第2期。

¹⁰ <http://www.carnegieendowment.org/npp/2009-global-prolif6.pdf>

试验。当年12月，伊朗签署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附加议定书，但同时强调保留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并在暂停铀浓缩活动方面多次出现反复。2006年1月3日，伊朗宣布已恢复中止两年多的核燃料研究工作。2009年4月，伊朗副总统兼伊朗原子能组织主席阿加扎德说，伊朗已有7000多台离心机在铀浓缩设施运转。尽管伊朗尚未拥有武器级铀，也没有生产出核武器，但西方国家高度怀疑伊朗仍在秘密研制核武器。¹¹

叙利亚在1969年就已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1984年的国际保障协议，并一直否认自己在进行任何秘密核活动。国际原子能机构和联合国核监查机构都表示，没有证据显示，叙利亚已经拥有了核技术人才或者运作大规模核设施需要的燃料。¹²但是长期以来，美国和以色列的情报机构高度怀疑叙利亚在秘密发展核武器。2007年美国声称，以色列的侦察卫星发现叙利亚正在秘密建设核反应堆，而且叙利亚已经获得了一定数量的气体离心机，这种仪器可以用来提取浓缩铀。当年4月，国际原子能机构把叙利亚列入核扩散监测名单。9月5—6日，以色列空军轰炸了叙利亚的可疑目标，但叙利亚声称以色列轰炸的是一座在建的军工厂，但不允许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核查人员进入被炸毁的设施废墟核查并采样。¹³

二、核扩散的动因

自《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签订以来，导致核扩散现象发生的原因既有技术原因，也有政治原因。核国家和非核国家都要承担各自的责任。

（一）核技术的普及使核扩散变得容易

在1945年核武器诞生前后，核技术是科技王冠上的明珠，只能少数精英才能接触和掌握，而且与核武器相关的技术均属于国家最高机密，受到政府的严格保护。然而随着科技水平的发展和普及，核武器的神秘面纱早已揭去，其基本原理早已为科技界所熟知，不少国家的科研人员通过各种渠道掌握了一定的核技术，而且某些制造核武器部件的军民两用设备也可以在国际市场上买到。另外，个别掌握核心技术的专家还会为金钱所惑而铤而走险。比如，巴基斯坦原子弹之父卡迪尔·汗就在1986—1993年间向伊朗、朝鲜和利比亚出售核技术。据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调查和卡迪尔·汗向巴政府的交代，他组织了一个包括产、供、销等一条龙服务在内的地下核黑市网络，出售用于铀浓缩的高速离心机、核弹设计图纸以及生产相关的关键技术。¹⁴所以，只要国内外条件合适，某些国家就可能启动核计划，致力于获得核武器。

¹¹ 《新华资料：伊朗核问题》，http://news.xinhuanet.com/ziliao/2003-10/21/content_1134971_4.htm。

¹² 《国际原子能机构：无证据显示叙利亚有核技术人才》，http://news.xinhuanet.com/mil/2008-06/19/content_8398855.htm。

¹³ 《以色列侦察到叙利亚在建核设施 曾派空军轰炸》，http://news.xinhuanet.com/mil/2007-09/14/content_6720987.htm。

¹⁴ 不过，他出售这些技术并非单纯为了个人生财，还因为他在感情上希望更多的穆斯林国家掌握核技术，同时也可以分散巴在发展核武器上面临的国际压力。张旭羿：《巴核泄密风波戛然落幕之谜》，《当代世界》，2004年第4期，第16页。

（二）某些国家对获得核技术有浓厚的兴趣

国际社会中的某些国家因种种政治和安全原因而对获得核技术有浓厚的兴趣，它们是导致核扩散的主要原因。朝鲜和伊朗两国是惟一的超级大国美国的敌人，长期受到美国的安全威胁，而获得核武器可以在较大程度上缓解来自美国的军事压力，并增加手中与美国进行讨价还价的筹码。特别是，在小布什执政时期，美国加强了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战略中的作用。美国2002年的核态势评估报告不仅规定要对能够经受非核攻击的军事目标进行核打击对核武器、生化武器攻击进行核报复还击，而且要所谓的“流氓国家”及谋求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努力进行核打击。¹⁵这实际上降低了美国使用核武器的门槛，并刺激朝鲜和伊朗等长期受到美国军事威胁的国家下决定自行研发核武器。

印度研制核武器的动因有两个：一是印度认为拥有核武器是自己成长为世界大国的重要标志之一；二是印度声称自己受到来自中国的安全威胁。巴基斯坦研制核武器是因为它是印度在南亚的竞争对手，两国之间过去爆发过三次战争。当印度跨过核门槛时，巴基斯坦必须针锋相对。以色列是中东地区惟一的非穆斯林国家，自建国以来已经与阿拉伯国家发生过四次战争。尽管以色列的军事实力雄踞中东之冠，但仍然认为拥有核武器是保证本国终极安全的重要保证。

（三）美国在防扩散问题上采取双重标准

尽管上述国家已经非法获得或正在致力于发展核武器，但美国根据亲疏有别的原则对这些国家采取双重标准。对于自己的盟国或大国，美国就采取默认或承认的政策。比如，对于自己的亲密盟友以色列发展核武器，美国从来就是“不闻不问”。对于世界大国印度，美国不得已承认了印度的核地位，并与之签署《美印核合作协议》。根据这份协议，美印两国将展开全方位民用核能合作，美国保证向印度提供核技术、核装置和核燃料，并帮助印度建立战略核能储备；同时允许印度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的监督下，对使用过的核燃料进行再处理。¹⁶美国甚至还请求核供应国集团能够“网开一面”，解除对印度的核燃料贸易限制。¹⁷反之，如果自己的敌人和对手企图发展核武器，美国则全力打压。美国始终要求朝鲜以可核查、不可逆的方式弃核，而且对朝鲜要求改善美朝关系、签署互不侵犯条约的要求置之不理。美国要求联合国安理会制裁伊朗，而且从不放弃对伊朗核设施动武的可能性。

¹⁵ 美国政府只公布了2002年核态势评估报告的部分内容。Nuclear Posture Review 2002: Excerpt, www.globalsecurity.org/wmd/library/policy/dod/npr.htm。关于小布什政府的核战略，请参见朱锋：《“核态势评估报告”与小布什政府新核战略》，《世界经济与政治》，2002年第6期。

¹⁶ 《美印核协议曲终音未散》，<http://world.people.com.cn/GB/8587847.html>。

¹⁷ 《美印核协议闯关难》，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08-09/01/content_9746052.htm。

美国根据敌友之分而在核扩散问题上采取双重标准实际上使某些国家的核武器合法化，不仅在实质上违反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而且还使国际核不扩散机制的可信性遭到严重质疑。

（四）《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没有对核裁军进程提出明确的要求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规定：各缔约方应致力于谈判制定关于早日停止核武器竞赛与核裁军的有效措施，以及在国际监督下普遍彻底裁军的条约。¹⁸不过，相比于其他条款而言，这一条款对核裁军进程的规定过于含糊，缺乏明确的要求和指南。四十年过去了，国际社会非但在全面核裁军方面没有实质性进展，而且在何时达到这一目标上也无一致意见。全面核裁军的僵局会使某些国家认为核武器是一个特别有效的外交和安全工具，因而不遗余力地发展核能力。

（五）恐怖组织的介入使核扩散的后果更加危险

9·11事件的发生使国际社会突然警觉起来，万一恐怖组织获得了核武器怎么办？恐怖分子没有领土和人民需要去保护，因而在决定使用核武器上不必有领土国家那么多的顾忌。卡迪尔·汗核走私事件表明，恐怖分子从地下核黑市获得核技术与核材料的危险是存在的。

有专家分析指出，恐怖组织不会费尽周折地去盗取和抢夺完整的原子弹，也不会明目张胆、费时费力地自行生产核材料。他们最可能做的是盗取几个关键的零部件和核心技术资料，并通过黑市网络非法购得核材料，然后自行组装出一颗原子弹。自行组装现在已非登天之难事，因为原子弹的技术原理和设计图纸甚至在互联网上就可以查到。¹⁹还有专家设想过恐怖组织发动核恐怖袭击的四种场景。一是恐怖分子将核武器偷运至某国海岸后引爆；二是恐怖分子在某国直接获得核武器并运至人口中心引爆；三是恐怖分子袭击某国的核设施；四是恐怖分子散布放射性材料，即投放“脏弹”。不论哪种场景，都会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严重的社会心理伤害。²⁰

三、“无核世界”还是“不使用核武器”的世界

2009年4月5日，美国总统奥巴马在捷克首都布拉格发表演讲，表示不仅美国不仅要继续实施核裁军，而且把根除世界上所有核武器作为美国核政策的一个中心目标。他指出，冷战

¹⁸ 该条原文是：Each of the Parties to the Treaty undertakes to pursue negotiations in good faith on effective measures relating to cessation of the nuclear arms race at an early date and to nuclear disarmament, and on a treaty on general and complete disarmament under strict and effective international control.

¹⁹ 《美国专栏作家揭黑幕：偷一颗原子弹有多难?》，
http://news.xinhuanet.com/tech/2008-02/19/content_7629590.htm。

²⁰ 李彬：《军备控制理论与分析》，国防工业出版社，2006年版，第134页。

虽然结束，但核武器并没有消失，发生全球核战争的危险已经大大降低，但发生核袭击的风险却大大增加。更多的国家获得了核武器。试验在继续。制造核武器的技术已经扩散，恐怖主义分子决心制造、购买或偷窃核武器。作为自由的象征和世界历史上唯一使用过核武器的国家，美国有“道德上的责任”实行核裁军并发挥领导作用。²¹

奥巴马还在演讲中提出以下五点措施：第一，“减少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战略中的作用”并呼吁其他核大国仿效。为此，美国将削减“核弹头和储存的核武器”，年内与俄罗斯完成《第二阶段削减战略武器条约》（Strategic Arms Reduction Treaty, START II）的谈判，大幅削减美俄核武器，作为进一步削减核武器的新起点。第二，积极推动美国国会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第三，强化《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包括加强国际核查、强化对违反条约国家的制裁，敦促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开始裁军与和平利用核能。第四，寻求达成一个可核查的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的国际新条约（Fissile Material Cut-off Treaty, FMCT）。第五，建立一个关于和平利用核能的新机制，包括建立一个国际燃料银行和其他建设性倡议，使所有国家都能享受核能带来的便利，同时避免核武器和核技术的扩散，确保“在四年内实现全球核材料的安全”。²²

作为世界唯一超级大国和世界上拥有核武器最多的国家之一，美国提出继续核裁军并最终建立一个无核世界立刻在国际社会引起热烈反响，并值得所有核国家的重视，而且奥巴马提出的几项措施也令人鼓舞，但是执行这些措施离建立一个“无核世界”的目标仍然相去甚远。首先，即使未来美俄两国顺利签署并执行START II，在2018年前（如果今年两国能够签署这一协议的话）两国仍各拥有1500—1675枚战略核弹头，500—1000件战略运载工具。而其他核国家拥有的核弹头大概都不会超过350枚，也就是说美俄两国的核武器数量仍为其他核国家的至少三倍左右。在此情况下，其他核国家不会有削减自己核武器的动力。其次，至于说“减少核武器在国家安全战略中的作用”，这件事应由美国率先垂范。自9·11事件以来，美国不仅在战略意图上降低核武器的使用门槛，即主张对恐怖主义这种非生存威胁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而且还在军事技术上力图使核武器可使用，即继续研发迷你核弹（mini-nuke）等低当量核武器。²³所以，美国未来应当率先提高核武器的使用门槛。第三，奥巴马总统提出的加强核不扩散机制的几项措施（上述第三、四、五点措施）固然很好，但是对于如何进一步避免现有核国家之间以及现有核国家对无核国家使用和威胁使用核武器却只字未提。

我们认为，在未来10—15年当中，人类不可能彻底销毁核武器，实现奥巴马总统提出的“无核世界”困难重重。在此情况下，国际社会可以考虑首先建立一个更有现实基础的“不使用核武器”的世界。自二战结束以来，核国家大量生产核武器却从未使用它们。今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我们应当致力于延长“不使用核武器”规范存在的时间。

²¹ Obama's Speech in Prague, April 5th, 2009. Available at: www.armscontrol.org/documents/20090405_Obamapraguespeech.

²² Obama's Speech in Prague, April 5th, 2009.

²³ 杨善华：《美国战术核武器的发展趋势》，《中国航天》，2004年第1期，第36—38页。

四、“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生成与延续

一些学者将65年来“不使用核武器”的规范称之为一种传统，或一种禁忌，或一种非正式的国际规范。²⁴揆诸历史，我们可以发现，不使用核武器现象产生与延续的原因相当复杂，其中既有理性主义的冷静计算，也有建构主义的观念塑造；既有政治和军事上的考虑，也有决策者个人意志的注入，甚至还有一定的偶然性。而且，当年的美苏都有数次运用核武器的考虑，但后来终因种种考虑和限制而作罢。我们认为，说“不使用核武器”是一个传统固然正确，因为人类迄今65年未使用核武器了，但传统一词不能体现它已经具备的某种规则性的和法律性的特点。说“不使用核武器”是一种禁忌有点言过其实，虽然公开威胁使用核武器会遭到国际社会的猛烈批评，但它不像社会禁忌（乱伦或食人）那样通常已经固化在刑法条款当中，这意味着违反者将受到严厉的司法惩处。而且，国际法院1996年7月的咨询意见指出，没有国际法条款禁止国家在面临生存危机时不得使用核武器。²⁵说“不使用核武器”是一个非正式的国际规范比较接近于事实。非正式是指它从未公开体现在某个国际公约或习惯国际法当中，而且美、英、俄等国还公开表明自己在必要情况下会首先使用核武器。

（一）美国

作为世界上第一个拥有核武器且有使用经验的国家，美国对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形成和延续曾经起到重要的作用。杜鲁门是第一个认识到核武器毁伤效应的美国总统，他有力地促成了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早期出现。1945年8月10日，即美国用原子弹轰炸长崎的第二天，杜鲁门对内阁成员说：“再消灭十万人的想法太恐怖，简直不能考虑。”²⁶1946年，他下令将核武器的控制权从军方转移至由总统任主席的原子能委员会，并规定该委员会由文人控制。也就是说，使用核武器的权力由美国总统一人掌握。杜鲁门还希望由联合国原子能委员会来控制所有的核材料，并主张今后各国只能和平利用原子能。²⁷1946—1950年，美国军方曾经先后制定了三项计划，准备对苏联的工业和军事目标进行预防性核打击，以防止后者变成一个核国家。不过，这三项计划都被杜鲁门所否决，因为他始终反对将核武器用于进攻性目的。他说：“你得明白这不是一件军用武器。……它是用来消灭妇孺和平民的，不是用于军事目的。我们得把它和步枪大炮等此类一般性武器区分开来。”²⁸在朝鲜战争期间，他虽然一度威

²⁴ Scott D. Sagan, "Realist Perspectives on Ethical Norms and Weapons of Mass Destruction," in Sohail H. Hashmi and Steven P. Lee eds., *Ethics and Weapons of Mass Destruction: Religious and Secular Perspectiv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pp. 73-95; Nina Tannenwald, *Stigmatizing the Bomb: Origins of Nuclear Taboo*,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9, No. 4, 2005, pp. 5-49;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9).

²⁵ Richard Falk, "Nuclear Weapons, International Law and the World Court: A Historic Encounter,"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Vol. 91, No. 1, 1997, pp. 64-75.

²⁶ John Morton Blum, ed., *The Price of Vision: The Diary of Henry A. Wallace, 1942-1946*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1973), pp. 473-474.

²⁷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pp. 40-41.

²⁸ *Ibid.*, p. 42.

胁要动用核武器，但出于国内外的反对以及对战争进程的考虑，他顶住了军方的压力，没有将威胁化为实践。²⁹另外，虽然美国在这段时期拥有核垄断地位，但美国军方的一项研究表明，即使它对苏联发动核战争也达不到令后者屈服于己的目的。³⁰

杜鲁门的继任者艾森豪威尔上台伊始就一改前任的谨慎政策，主张将核武器“常规化”和“可用化”，为此他制订了“大规模报复战略”，声称无论何时，只要军事上有需要就使用核武器，不管美国面对的是全面战争还是有限战争。³¹国务卿杜勒斯也多次在国内外场合鼓吹核武器和常规武器的分类是不合理的，美国要逐步把核武器当作常规武器来用于战术目的。³²不过，“大规模报复战略”很快遇到了难以解决的问题。首先，美苏间相互威慑的战略格局开始形成，从而动摇了这一战略的基础。其次，“大规模报复战略”无法应付局部战争。美国在奠边府战役、第二次中东战争和台海危机中均不敢动用核武器。上述两个原因使“大规模报复战略”流于空谈，却从另一角度延续了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时间。³³艾森豪威尔当局主张“不打则已，要打就是核大战”的战略思想也受到空前的国际压力，特别是来自盟国的压力。这些压力也迫使美国政府审慎考虑核武器的使用问题。到1957年5月，就连杜勒斯也承认，要是美国真的使用核武器，就会为世界所瞩目。我们会被当作残忍的军事强权，就像以前的德国一样。³⁴总之，在艾森豪威尔时期，美国政府使用核武器的调门一度很高，但实际上没有采取任何行动。不使用核武器的规范因此得以延续。

在肯尼迪—约翰逊时期，美国采取了灵活反应战略，要求美军既能打核战争，也能打常规战争。但在这一时期，由于美苏核均势的最终形成，两国在核战略层面上采取“相互确保摧毁”（MAD）方针，使两国间爆发核战争的可能性降至极点，而且使美国对苏联主动发起核攻击的可能性下降为零。³⁵在这一时期，美国在古巴导弹危机、中印边境战争、中国获得核武器和越南战争等事件中都有使用核武器的考虑或想法，但最终都没有实施。这里既有理性主义的成本—收益计算，也有决策者不愿破坏先例和招致恶名的声望与形象考虑。³⁶另外，在这一时期，美苏两国也试图加强核合作，并呼应国际反核运动的要求。《部分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都在不同程度上有利于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延续。特别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它把不使用核武器规范在一定程度上转化为国际法条款。根据这一条约，严格遵守该条约的非核国家将不会受到有核国家的核打击。当然，核国家同时也声称，他们提供的被动安全保障是政治承诺，而非法律承诺，从而削弱了把不使用核武器规范法律化的程度。³⁷

²⁹ Ibid., pp. 45-50.

³⁰ Thomas Etzold and John Lewis Gaddis ed., *Containment: Documents on American Policy and Strategy*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8), pp. 360-364.

³¹ 蔡祖铭主编：《美国军事战略研究》，军事科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115—116页；

³² Nina Tannenwald, *Stigmatizing the Bomb: Origins of Nuclear Taboo*, p. 25.

³³ 蔡祖铭主编：《美国军事战略研究》，第121—123页。

³⁴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p. 56.

³⁵ 蔡祖铭主编：《美国军事战略研究》，第128—129页。

³⁶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pp. 64-71.

³⁷ Ibid., p. 199.

从尼克松到老布什时期，虽然我们还能找到一些美国企图动用核武器的案例，但幸运的是，这些企图均未成真。从克林顿到小布什时期，美国在它卷入的数场地区冲突中均无意使用核武器，因为这时美国已经成为世界惟一的超级大国，军事实力远胜于对手，因而只须动用常规武器即可获胜。美国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说都没有必要破坏前辈树立的不使用核武器的先例。不过，这两位总统从两个方面对美国不使用核武器的传统提出了挑战。首先，美国降低了核武器的使用门槛，允许对拥有或致力于拥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无赖国家”和恐怖组织进行先发制人的、预防性的或报复性的核打击。1996年2月，美国参联会通过了联合战区核作战条令（*Doctrine for Joint Theatre Nuclear Operations*）。该学说允许美国使用核武器来对付已经获得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能力的恐怖组织，它甚至将核武器的使用权下放至战区司令一级，默示其可以对对手采取先发制人式的核打击。2005年版的联合战区核作战条令再次重申了上述立场。这表明美国部分修正了它以前给予非核国家的被动安全保障。³⁸其次，美国投入巨资研发和装备低当量的核武器（钻地核弹和迷你核弹）。美国指望用钻地核弹来摧毁某些“无赖国家”的地下核设施和军事设施。美国研制当量为0.01千吨的迷你核弹直接违反了1993年的Spratt-Furse修正案。根据该修正案，美国不得研制当量低于5千吨的核武器。2005年11月，美国国会停止为此类迷你核弹拨款。³⁹

（二）俄罗斯

尽管苏联曾是世界上核武器数量最多的国家之一，但在冷战时期，苏联很少炫耀它的核实力，或向对手威胁使用核武器。因此，苏联对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形成与延续做出过重要贡献。从二战结束到上世纪50年代末，苏联一直鼓吹将核武器交由联合国控制，而且支持核国家承诺对其他核国家和非核国家不使用核武器，支持《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和无核区建设，支持西方世界的反核组织向美国等国家施压。

赫鲁晓夫主张与西方和平共存，如果苏联公开输出核技术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反而会破坏这一战略目标。因而在1957年10月，苏联拒绝向当时的盟国中国输出核技术，甚至不惜以破坏与中国的关系为代价。⁴⁰赫鲁晓夫担心中国掌握核技术后会与美国发生冲突，而苏联那时又不能置身事外，从而破坏与西方和平共存的战略目标。1962年古巴导弹危机期间，当赫鲁晓夫认识到美苏双方有可能爆发核战争而苏联又不具备足够的核实力时，他让步了。

勃列日涅夫对核裁军的立场也十分积极。1966年，为促使非核国家加入拟议中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苏联向联合国提议缔结一项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公约。1972年9月，苏联外长葛罗米柯建议永远禁止使用核武器。1982年6月，勃列日涅夫在联合国裁军特别会议上宣布，苏联承担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义务。苏军将只在经受第一次核打击后才能实施核报复。苏联在阿富汗战争期间也没有使用核武器，尽管在战争后期它面临极为不利的局面并最终撤出。

³⁸ *Ibid.*, pp. 87, 183.

³⁹ *Ibid.*, p. 187.

⁴⁰ 中苏关系的破裂原因很复杂，苏联拒绝向中国输出核技术只是原因之一。

当然从理性的角度来说，苏联攻占阿富汗是为了扶植一个亲苏的政权，使用核武器对付阿富汗人无助于这个目标的实现。而且，从战术上说，用核武器对付以游击战擅长的阿富汗抵抗运动也不起什么作用。⁴¹

苏联认为冷战是一场不同意识形态之间的竞争，十分乐意于把自己装扮在一个爱好和平和支持第三世界反帝反殖斗争的国家。如果苏联对一个非核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那就意味着它数十年国际宣传的破产，绝对会伤害到自己一直在努力树立的国际形象和已经获得的国际声望，最终使自己不能在道德和意识形态制高点上压倒西方国家。

戈尔巴乔夫上台后，把防止核战争和削减核武器当作苏联外交的一项重要任务。到他卸任之时，两个超级大国之间签订了三个有实质意义的核裁军和军控条约：包括1987年的《消除中程和中短程导弹条约》，1988年的《弹道导弹发射通告协议》和1991年的《第一阶段削减战略核武器条约》。

1993年1月，作为前苏联核力量继承者的俄罗斯与美国签署了《第二阶段削减战争武器条约》。这是俄罗斯在核裁军道路上走得最远的一步。很快，俄罗斯就在坚守“不使用核武器”规范上开始后退。由于俄罗斯国力特别是军事力量的衰退，叶利钦被迫重新审视核武器在俄罗斯国家安全战略中的地位。1993年11月公布的《俄罗斯军事学说基本原则》指出，俄罗斯不会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非核缔约国使用核武器，但会针对某个核国家的盟国或与某个核国家共同行动的国家使用核武器。在上述两种情况下，俄罗斯的核武器来用于反击针对俄罗斯及其盟国的攻击。由此可见，俄罗斯已经放弃了“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承诺。为加强战略核武器的有效性，俄罗斯在1993年以后放慢了核裁军的步伐，重点提高战略导弹的突防能力、命中精度和毁伤能力，加强其机动性能和生存能力。为此，俄罗斯重点研制陆基的白杨-M和海基的布拉瓦型洲际弹道导弹。⁴²

与此同时，俄罗斯突出战役战术核武器的作用。1997年，俄罗斯制定了《关于发展战役战术核武器的指导原则》。这份指导原则要求将小型核武器，包括中子弹等污染比较小的核武器用于实战。自1998年以来，俄军在演习中增加了主动使用战役战术核武器的训练内容，这说明俄将使用非战略核武器的思想已经开始运用到训练实践中，为实战做准备。为此，俄加紧研制中、近程导弹及小型核弹头，包括研制携带核或者常规弹头的SS-X26战役战术导弹（射程400—500公里）以及用远程大口径火炮发射的小型核弹头；研制低当量（50—100吨TNT当量）的核弹头。据西方专家估计，俄目前仍拥有1.8万—2万件战术核武器。⁴³

2003年10月，俄罗斯国防部公布一份题为《俄罗斯武装力量现代化学说》的文件，正式提出“先发制人”战略，但未明言俄是否会发动“先发制人”的核打击。据专家分析，即使俄发动“先发制人”的核打击，也不会使用战略核武器，而是使用战役战术核武器。⁴⁴本文

⁴¹ William Maley, *The Afghanistan Wars* (New York: Palgrave-Macmillan, 2002), p. 61.

⁴² 刘小军、刘卫忠：《俄罗斯核战略调整和核力量建设现状》，《国际资料信息》，2005年第9期，第27—28页。

⁴³ 石泽、翟德泉：《世纪之交俄罗斯核战略的调整变化》，《世界经济与政治》，1999年第12期，第50—54页。

⁴⁴ “俄罗斯也先发制人？”，《世界知识》，2003年第21期。

作者认为，俄罗斯的“先发制人”战略更多地是做出一副威慑姿态。从前苏联在阿富汗的经历来看，俄罗斯先发制人使用核武器的可能性并不大。

（三）其他核国家

英国的核计划于1946年启动，1952年成功进行第一次核试验。长期以来，英国执行最低限度核威慑政策，并且不部署陆基核弹头。

朝鲜战争爆发后，当时的英国首相艾德礼非常担心美国滥用核垄断地位。1950年12月，他亲赴美国，劝说杜鲁门总统不要对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使用核武器。他主张只有必须孤注一掷的时候才能使用核武器，而朝鲜战争显然不属于这种情况。英国公众也普遍认为，核武器是一种特殊的大规模毁灭性工具，使用它将超越人类的政治和道德底线。1951年邱吉尔上台后，一反他在野时主张美国使用核武器阻止苏联扩张的观点，敦促美国对已经获得核武器的苏联采取一定程度的和解政策，以免核战争的爆发。1956年苏伊士运河战争期间，英国没有对埃及威胁使用核武器，尽管这场战争以埃及成功将运河收归国有而告终。在20世纪50—60年代，英国国内的反核运动声势要比美国大得多，这使英国政府在20世纪60年代时一度非常注重核不扩散问题。据说在1982年的马岛战争时，英国的特遣舰队携带了核武器，而且撒切尔首相秘密致电法国总统密特朗，要求法国提供此前卖给阿根廷的飞鱼导弹的作战密码，否则英国就要使用核武器。⁴⁵

冷战结束后，梅杰政府开始大幅度削减战术核武器，并于1998年完全销毁WE 177核炸弹，从此英国不再拥有空基核力量，而只剩下海基核力量。到1998年，英国核弹头减少到300枚左右，爆炸当量与20世纪70年代相比则减少了40%。布莱尔政府上台后，决定将核弹头减少到不足200枚。2006年12月英国国防部向议会提交了《英国战略核威慑的未来》白皮书，提出将核武器数量进一步减少到160枚左右。2007年3月，该白皮书在英国国会获得通过。尽管英国人更加坚定地把核武器当作“最后的手段”，但英国政府更关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扩散所形成的安全威胁。1991年海湾战争前夕，英国首相梅杰宣称，如果伊拉克使用化学或生物武器攻击联军或美英的地区盟国，英国将使用核武器。这是英国首次公开威胁使用核武器，也表明英国转向“首先使用核武器”政策。1998年7月，布莱尔政府公布了《英国战略防御评估》报告，继续坚持上届政府的首先使用核武器应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进攻的政策。

9·11事件之后，英国国防大臣胡恩数次公开表示，英国会在适当的时候将对某些拥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国家使用核武器。此外，英国故意在使用核武器问题上实行模糊性策略，以增加对手决策的复杂程度和难度。因此，英国2006年的国防白皮书指出，英国不会规定或者排除首先使用核武器。⁴⁶

法国在1960年2月成为核国家。在冷战期间，法国的核武器数量比较少，只能用于报复，所以法国实际上执行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政策，尽管它从来没有明示这一点。法国从未对非核

⁴⁵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pp. 106-110.

⁴⁶ 何奇松：《浅论冷战后英国核战略》，《世界经济与政治论坛》，2008年第2期，第45—48页。

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尽管法国当年被迫撤出北非，但戴高乐总统没有考虑过动用核武器来阻止阿尔及利亚的独立。另外，法国实际上扮演过核扩散国的角色，它曾经向以色列提供过一个核反应堆。而且法国一直拒绝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和反对禁止大气层核试验。⁴⁷

冷战结束以后，法国的核政策开始发生改变。1991年海湾战争时，密特朗总统宣布法国不会使用核武器来报复伊拉克，如果后果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的话。1992年8月，法国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1995年8月，法国率先在有核国家中第一个支持“零当量”标准（即禁止任何当量的核爆炸），成为该条约谈判的一个重要突破。1996年9月，法国签署《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国家之一，并于1998年批准该条约，同时关闭了太平洋上的两个核试验基地。1996年，法国总统希拉克宣布，停止军用钚和高浓缩铀的生产。同意《禁止生产武器用裂变材料公约》（FMCT）的原则。在1991—1995年间，法国单方面削减了15%的核武器。1996年9月，希拉克总统宣布，到1997年9月，法国将再单方面削减10%的核武器。此外，法国还加入了各个无核区条约，这意味着法国将不会针对这些无核区内的国家使用核武器。

9·11事件之后，法国再次对核政策做出调整，降低核武器的使用门槛，暗示可能对拥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国家使用核武器。希拉克总统在2006年1月的讲话中指出，任何可能使用或考虑使用恐怖手段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国家领导人可能招致法国坚决而适当的反击，这一反击可以是常规的，但也可能是另一性质的。外界普遍认为，所谓另一性质反击，即是指核打击。⁴⁸

以色列是一个神秘的核国家。以色列的官员和媒体对本国的核武器和核政策讳莫如深，导致外国只能通过间接证据来猜测该国的核力量发展状况。首先，以色列从不公开进行核试验。它通常采取与别国合作的形式来获取有关核武器的各种数据，这样可以避免公开自己的核身份，以及国际社会的舆论谴责。其次，以色列否认拥有核武器。以色列政府宣称决不做“第一个将核武器引进中东地区的国家”。这一表态说明以色列不想被世人认为是中东地区第一个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却不表示它否认自己的核能力。第三，以色列从不公开威胁使用核武器。由于不承认拥有核武器，所以它采用非常含蓄的方式向对手传递信息。例如在海湾战争中，以色列总理警告伊拉克，如果以色列遭到无缘无故的攻击，它将进行令人生畏的和致命的报复。第四，以色列不对有关核武器问题进行公开辩论。在以色列，官方和媒体从不探讨任何与本国核力量有关的问题，相关讨论只能在私下进行。⁴⁹

印度自1998年公开自己的核身份以来，经过五年的讨论，于2003年1月制定了核战略原则如下：印度建立和维持可靠的最低核威慑力量；采取“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原则，核武器只用于反击对印度领土和军队发动的核攻击；对非核国家不使用核武器。然而，如果印度领土或印度军队遭受重大的生物和化学武器袭击，印度将保留使用核武器反击的权利；继续严

⁴⁷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pp. 111-113.

⁴⁸ 《希拉克重申：法国有必要保持核威慑》，<http://world.people.com.cn/GB/1029/42356/4058441.html>。

⁴⁹ 朱丹：《以色列核力量发展模式》，第29页。

格控制同核、导弹相关的材料及技术的出口，加入削减核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继续终止核试验；继续通过全球的、可以核实的、一视同仁的核裁军实现无核世界的目标。⁵⁰另外，为了显示自己“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承诺的真实性，印度平时将核弹头与运载工具分开保存，这意味着即使印度要使用核武器，也得花上数天时间将两者组合起来。⁵¹

巴基斯坦是世界上少数未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国家之一，也是目前世界上唯一拥有核武器的伊斯兰国家。根据巴基斯坦总统、外长的讲话及一些研究材料，巴基斯坦核战略的指导原则包括以下几点：发展核力量是为了自卫，因此巴基斯坦将保持最低核威慑能力；鉴于常规军事力量的明显劣势，巴基斯坦采取“首先使用核武器”政策；在战时，巴基斯坦将首先依靠常规力量进行作战，直到常规军力难以支撑时，才会考虑使用核武器。在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政策方面，巴基斯坦一直主张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2003年5月，穆沙拉夫总统表示，如果巴印克什米尔争端能够得以解决，南亚能实现和平与安全，巴印双方就可共同实现无核化。1998年5月进行核试验后，巴基斯坦宣布单方面暂停核试验，并表示巴印双方应同时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⁵²

通过回顾世界上主要核国家的核政策，我们可以发现，“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确实存在，至少没有一个核国家宣称将把核武器用于进攻性目的，但是各国对它的接受程度不同。中国是最坚定的“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接受者，因为中国承诺在任何情况下不首先使用核武器，不对无核国家和无核区国家使用核武器。巴基斯坦是“不使用核武器”规范接受程度最低的核国家。由于巴基斯坦长期以印度为战略对手，而它的常规军力又远逊于印度，因此巴基斯坦有可能主动将常规战争升级为核战争。其余核国家对“不使用核武器”规范的接受程度介于中国和巴基斯坦之间。相对而言，美国使用核武器对付拥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无赖国家和恐怖组织的可能性更大一些，因为美国面临的这方面威胁比其他国家更大。而且，由于美国在核武器小型化、微型化技术上比较领先，因此未来它有可能使用小型或微型核武器对打击敌手。但是，在另一方面，由于美国拥有远超对手的常规力量，它在各类武装冲突中获胜的几率很大，因此美国不会轻易动用战术核武器。

五、制定和签署《不使用核武器公约》

无核世界是人类的美好梦想，但在可预见的未来尚无实现的可能，有核世界的延续仍是国际社会一切核裁军政策的出发点。设法延续和强化“不使用核武器”规范比高调提倡“无核世界”更有现实性与可操作性。我们认为，国际社会今后应从国际法层面和国际政治两个

⁵⁰ 赵恒：《印度核政策研究》，第98页。

⁵¹ T. V. Paul, *The Tradition of Non-Use of Nuclear Weapons*, p. 136.

⁵² 夏立平：《巴基斯坦核政策与巴印核战略比较研究》，《当代亚太》，2008年第3期，第65—76页。

层面采取措施，努力建设一个“不使用核武器”的世界。为此，我们建议由联合国主持制订《不使用核武器公约》，开放各国签署，而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应当带头签署。该公约的核心内容应当包括以下六点：

一、所有核国家均承诺互不首先使用核武器，承诺不对加入该公约的无核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二、所有核国家均承诺停止研制和装备新的战役战术核武器，包括低当量核武器，并承诺在一定期限内全部销毁战役战术核武器。

三、所有核国家承诺不向非政府组织转让军用和民用核技术。

四、所有核国家应自觉避免执行有可能导致另一核国家将常规武器误认为核武器的军事行动。

五、加入该公约的无核国家承诺不对有核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

六、所有国家承诺共同反对核国家在官方表态或文件中使用具有核威胁含义的语言，并有责任对核国家使用核武器的意图进行揭露和谴责。

国际社会应当将“不使用核武器”规范转化为由所有核国家背书的国际法，以扩大其适用范围和接受程度。国际法虽然是“弱法”，没有一个中央政府来强制执行，但法律化的“不使用核武器”规范仍能对核国家的行为产生强有力的影响。至少，核国家的决策者在使用核武器前要考虑国家形象和声望以及个人政治前途因之而受到的巨大损失。

历史证明，凡是得到大国特别是超级大国大力提倡和身体力行的国际规范或国际法规则，就容易在国际社会扩大和得到遵守。凡是得不到大国特别是超级大国大力提倡和身体力行的国际规范或国际法规则，其适用范围和效力就有大打折扣，甚至有可能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渐渐消失。因此，加强“不使用核武器”规范，有核国家是关键，有核国家中的五大国更关键，而五大国中的美俄两国需要起表率作用。在二战结束后的60年里，“不使用核武器”规范靠核大国的自我实施而得以生成与延续，现在到了所有核国家共同努力将之法律化的时候了。